

神秘的原始森林

陈传敏



未来 WEILAIWENCONG

未来文丛

封面、扉页：汤惠丽

插图：方骏

神秘的原始森林

陈传敏

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扬州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6.375 插页1 字数126,000

1984年4月第1版 1984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31,400册

书号：13352·003

定价：0.58 元

第一章 太阳太热了

太阳太热了！太阳懒洋洋地挂在天空，象只大火炉，发出炽烈的光焰，无情地炙烤着大地。

街上，一个十四五岁的男孩，慢慢悠悠地往前闲荡着。

这是一个外表很文静的男孩。面孔白白的，皮肤很细嫩，加上一身比较时新的服饰，使人一眼就能判断出，他不是这个小城市土生土长的“野”孩子。他的眼睛很大，很机灵，时时透出聪颖的神采，一打照面，便能给人留下较深的印象。

他叫马小兔。

马小兔不是不怕太阳晒。他这会儿也是晒得浑身冒油，头脑发晕，然而他还是不想快点走回家。

回到家里又有什么意思呢？还不是一个人孤零零地对着四堵雪白的空墙壁愣神儿。要知道，马小兔已经这样熬过了整整一个星期啦！

一个星期以前，爸爸领着国家探险考察队，来到这座小城市。他整天忙着搜集资料，筹备物资器材，同考察队的叔叔们商量探险计划，把马小兔一个人留在家里。这要到九月初，等考察队的全体专家到齐了，中学也开学了，爸爸送马小兔进中学寄宿，自己领着考察队出发，到那时，马小兔才能认识一些新伙伴。这还得整整一个月呀！马小兔可等不及了，得出去活动活动啦。

马小兔慢慢悠悠往前走，转过一家商店的拐角时，嘿！差一点撞在两个正在打架的男孩身上。

交“战”双方，一个同马小兔差不多大，有十五六岁，个子小小的，生得精瘦精瘦，处于被动挨打的地位；另一个大概有十七八岁，身材高大，膀大腰圆，正抡着胳膊逞凶。旁边还围着三四个光着黑脊梁的小男孩在观战。

只听大个子骂了一声难听的话，逼问小个子：“你他妈到底带不带我去？”

小个子说：“老子带你去？想得美！”大个子抡起巴掌，“啪”“啪”抽了小个子两个嘴巴。

“哎哟！哎哟！”

小个子嘴角流出血来。可他并不服软，一个劲乱叫乱骂，同时，学着电影上瓦尔特的模样，左手攥拳护在胸前，咬牙切齿地用右拳还击。但他毕竟太瘦小了，胳膊细得象麻杆似的，打出去的拳头软弱无力。

“哟嘴，还拉出‘瓦尔特拳’来了！”

大个子嘴角挂着讥笑，只用左胳膊轻轻一架，一伸手就把小个子的胳膊拧到身后，然后伸着拳头就捶小个子的后脊梁，竟象擂鼓一样。小个子又疼又急，圆瞪两眼，眼珠子都快迸出来了，嘴里还是骂个不住。马小兔在一边看不下去，走过去拉住大个子的胳膊，劝他说：“别打了！别打了！看你这么大的个子，欺侮这么点小个儿，也不觉得脸红！”

大个子眼一横：“关你屁事！你他妈的狗拿耗子，管什么闲事！”

马小兔生气地说：“你欺侮人，我就要管！”

“小心我连你一起揍了。”

“你敢！”

两个人争吵起来。突然，大个子举起拳头猛地朝马小兔打

来。马小兔灵活地一闪，躲过大个子的拳头，反乐了：“嘿嘿！你小子可真是蛮不讲理呀，我好心劝架，你倒冲着我来了！告诉你，我可不吃你这一套！”

原来，马小兔在学校武术队里跟一位老师学了点武打的本领，他一看大个子打人的架势，就知道那不过是凭着点死劲，没什么真功夫。

“你他妈的想找死！”大个子咧着瓢样的大嘴骂着。

马小兔火了，把上身穿着的小白褂一扒，顺手扔给小个子，双手握拳，摆了个“仙鹤亮翅”的架势。

大个子哪懂得这个，捋起胳膊，憋足了劲，一个箭步冲上来，对准马小兔的胸脯，恶狠狠又是一拳。

马小兔正是“会家不忙”，看准大个子的拳路，两拳虚晃了一下，向左边猛地一个撤步，胸脯便躲过了大个子的拳头。大个子拳头落了空，踉踉跄跄向前扑来。马小兔顺势一个“金钩扫腿”，右肘“蜻蜓点水”似地轻轻在大个子的后背上一点，大个子便一个狗吃屎，趴在地上了。

马小兔并不上去揍他，却笑着说：“没羞！没羞！这么大的



个子站不稳脚跟，还没碰到你，就往地上趴了。干吗？找屎吃呀！起来，快起来！我与你再斗个百十回合。”

大个子赶紧一个滚翻爬起来，挺不服气地又举着拳头冲上来。这回马小兔不再躲闪了，一弯左胳膊，架住大个子冲过来的拳头，同时一记右直拳，狠狠地打在大个子的下巴上。大个子仰面朝天倒了下去。

马小兔又乐了：“哟！你的下巴真厉害呀，差点把我的拳头撞碎了！快起来，我再同你斗一回合！”

这回大个子不敢逞凶了，爬起身来，捧着差点被打掉的下巴颧，虚张声势地叫着：“有种的别跑，在这儿等着，老子过一会就来收拾你！”一撒丫子溜了。

小个子得意了，哈哈大笑，在后面追着喊：“哈哈！你小子有种，跑得真快呀！当心摔倒了，把门牙磕断了，老子可赔不起！”

大个子跑得更快了，穿过马路，拐了个弯就不见了。

这时，一个胖头胖脑、圆脸盘、大眼睛的男孩，从马路对面跑过来，指着小个子说：“好呀！兰根根，你又打架，看我不告诉老师去！”

小个子余怒未消，轻蔑地冲着他说：“你告密去吧！你除了会盘老婆舌头，向老师告状，别的还有什么本事？”

“好呀！我叫你嘴硬。走，跟我找老师去！有本事到老师面前你还这样嘴硬！”

小个子也不答话，转过身将小白褂递给马小兔，两眼感激地盯着他，却一句感谢的话都没说，只是伸出右手食指，弯成

钩：“拉个钩，我们交个朋友吧！”

马小兔豪爽地伸出右手食指，一下钩住小个子的食指。两个人一齐用劲拉钩，异口同声地说：“拉钩上吊，一辈子不许恼！”拉完钩，马小兔自我介绍说：“我叫马小兔，跟着爸爸刚到这儿来，你呢？”

“我叫兰根根，在市一中上初二。”

马小兔高兴地说：“哎呀，真巧！我也是初二的学生，爸爸正打算把我送进这儿的中学寄读，说不定过几天我们俩能在一个教室里上课哩！”

兰根根一听，也高兴地咧开嘴笑了。那个胖男孩见没人理他，转身走了。

“兰根根，刚才那个大个子是什么人？他为什么打你？”

“他是我们这儿的一个小流氓，他让我带他到‘船长’的‘神秘岛’去。我不肯，他就动手打我。”说到这里，兰根根一撇嘴，“哼！要不是你来，老子非把他揍扁了不可！”那个胖男孩走出不远，听见兰根根这番话，赶快闪到一家商店门后。

马小兔听着兰根根吹牛的话，憋了老大的劲，才没笑出声来，赶快问别的：“‘船长’是谁呀？什么‘神秘岛’？”兰根根却马上转移了话题：“小兔，我问你看过那三本书没有？”

马小兔一愣：“哪三本书呀？”

兰根根这才意识到马小兔是新到这儿来的，瞥了马小兔

一眼。那眼光似乎嫌马小兔太土气，连这个都不知道。

“这三本书就是《海底两万里》、《神秘岛》和《鲁宾逊漂流记》！”

小兔“看过又怎样？没看过又怎样？”

“你不知道，我们这儿谁都知道我们‘船长’有个‘神秘岛’，可谁都不知道‘船长’是谁，‘神秘岛’在哪儿。当然，这事我最清楚，‘船长’最相信我了！于是，别的人就都巴结我兰根根，想让我带他们到‘神秘岛’去。可我们‘船长’有个规定，凡是看过这三本书的人，才够格去他的‘神秘岛’玩……”

马小兔一咂嘴：“哟嘿，你们‘船长’倒还真有点‘神秘’呀！他是谁呀？”

“你到底看过这三本书没有？要是没看，任你是我再好的朋友，我也不能告诉你。”

“得了吧！”马小兔截住兰根根的话说，“‘神秘岛’有什么了不起的！再棒，还能比神秘的原始森林棒吗？神秘的原始森林，知道吗？”

“嘻嘻！神秘的原始森林，那谁不知道呀！我从小就听爷爷讲过。那地方离这儿有五百多里路，叫什么‘神林架’。那儿有一大片深山，山里长满了各种各样的树，每棵树都有上千年的岁数。在那片原始森林里，抬头望不见天，低头看不见地，黑糊糊的。在里面要是迷了方向，几个月也转不出去。里面还有各种各样凶猛的野兽、毒蛇……”

“那，你知道在神秘的原始森林里发现了什么东西吗？”

“发现了什么东西？”

“哈哈！我就猜着了！你肯定不知道。告诉你，这可是我们国家的最新发现，说出来要轰动全世界哩！”

“真的！到底发现了什么呀，这么神？快告诉我！”

“不行！这可是国家的绝对机密，不能随便告诉你！”马小兔拿住劲儿不说。

“告诉我吧，啊？小兔！”现在轮到兰根根求马小兔了，“人家不是你的好朋友吗，连钩都拉过了，再秘密的事，也不能对好朋友保密呀！”

“那好。你带我去‘船长’的‘神秘岛’，我就把秘密告诉你。”

“这个……”兰根根犹豫了。

“这有什么犯难的呀！一个秘密换一个秘密，谁也不吃亏！而且，我也看过那三本书呀，完全符合你们‘船长’的条件。”

“那好，我就全告诉你。‘船长’是我一个同班同学的绰号。《海底两万里》里不是有个神通广大的尼摩船长吗，我的这个同学呀，最佩服他了！他就是根据尼摩船长的故事，给自己取的这个绰号。‘船长’可了不起了，看过好多好多探险的书，立志将来要做个伟大的探险家。他自己修建了一个‘神秘岛’的模型，上面什么都有，棒极了！”

兰根根边说边领着马小兔向江边走去。

这时，刚才闪在商店门后的胖男孩又闪了出来，远远地跟踪他俩。

“走出不远，兰根根突然一指迎面走来的一个人说：‘你看，‘船长’来了。’”

那个盯梢的胖男孩赶快闪到江边岩石丛一块岩石后面。

马小兔仔细打量了“船长”一眼，见他不过同自己差不多大的岁数，高挑个儿，长得挺文静的，乍一看是个平平常常的人儿。只有那双眼睛，似乎比一般人来得明亮、深邃。大概是爱皱眉的缘故吧，额头上已经有了两条明显的抬头纹，显得很老成。



“船长”眯缝着眼睛仔细打量马小兔，那眼神分明充满了疑问和不信任。

兰根根忙为他俩介绍：“‘船长’，这是我刚认识的一个朋友，叫马小兔。那三本书，他全读过。还有，他的拳头可厉害了……”

“船长”没等兰根根罗里罗嗦介绍完，就打断他的话，突然问马小兔：“你知道尼摩是什么人？”

马小兔胸有成竹地回答：“尼摩是《海底两万里》那本书里面的船长。”

“什么船的船长？”

“诺第留斯号。”

“史密斯又是谁？”

“史密斯是《神秘岛》那本书里的工程师。”

“他们怎么到《神秘岛》上去的？”

“他们是乘着大汽球逃跑，被暴风吹到神秘岛上去的。”

“那么‘星期五’呢？”

“‘星期五’是鲁宾逊在荒岛上俘虏的一个野人。因为是在星期五那天俘虏的，所以取名‘星期五’。”

听着马小兔流利而正确的回答，“船长”的脸上浮现出满意的微笑。他紧紧拉住马小兔的手，然后学着外国电影上常看到的老朋友见面的举动，伸开胳膊，紧紧地拥抱了马小兔一下。

“欢迎你，新朋友！怎么样，你愿意成为我们‘神秘岛’的‘公民’吗？”

马小兔不解地问：“哟，我还不知道你们‘神秘岛’的‘公民’都是干什么的呢？”

“噢！对了，你还不知道我们的计划哩。我们‘神秘岛’眼下只有我和兰根根两个‘公民’，其他那些想参加的人都不够条件，我全没要。我喜欢动物，想当个探险家，揭开世界上所有动物的秘密。兰根根……”

“我什么都喜欢！”兰根根抢着说，“干脆一句话，我要揭开全世界所有的秘密！”

大家都笑了。

“船长”问：“小兔，你课外有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呢？”

“我喜欢植物学！”马小兔脱口而出。

“那我们就对上路子了。我和兰根根有个计划，准备进行一次象鲁宾逊、尼摩船长那样的渡海探险……”

“渡海探险？就你们两个人？”

“对！”“船长”肯定地说，“我们这儿，学校、老师老是怕我

们出事，成天把我们关在校园里，不让我们出去见识见识大自然。家里的大人们也是这样。弄得我们除了课上学的那点东西以外，其他什么也不懂。等我们中学毕业了，能为国家干多大的事情呢？更不用说象尼摩船长那样，当个探险家，探索世界上各种各样的秘密，干一番大事业了……”

“唉！哪儿都一样，”马小兔叹口气说，“我来以前那个学校里，校长、老师也是这样。”

兰根很快嘴快舌地抢着说：“所以，我们才决定要进行一次探险。要搞出点大名堂来，给老师和同学们做个样子看看。”

“船长”补充说：“也不完全是这样。你想，我们只要组织好了，考虑周到，行动小心，一定不会出事的。只要我们这次探险成功了，就一定能打破校长、老师的顾虑，让他们以后组织我们常常进行一些有趣的活动，不是更有意义吗？”

“好！好！”马小兔非常赞成，“你的意思太对我的劲了！告诉你们吧，我爸爸就是个探险家，我也立志将来做个探险家。没说的，这个探险行动我参加。哎，说来说去，你们到底准备去哪里探险呢？”

“船长”说：“这个，我们一直有些打不定主意。一个觉得我和根根两个人出去探险，人少了一点，遇事不大好办。别的人一时又找不到。这下行了，你来了，这个事就好办了。另一个就是探险的目标不好定。到底去哪儿呢？一直找不到合适的地方。前几天我看了《蛇岛》那本书，太有意思了。我就和根根商量了一下，决定去蛇岛……”

自大“不好！不好！”马小兔连连摆手，“去蛇岛不好。路远，还要渡海，哪儿找船去？再说，去那个早被人家探过的地方，也没意思。探险、探险，应该去人家从没去过的地方！”

兰根根不快地说：“可除了蛇岛，别的还有什么地方可去？”

“船长”也说：“你也许能出点好主意吧？”

“好主意嘛，”马小兔胸有成竹，诡秘地挤了挤眼，“当然有了！就不知道你们敢不敢去！”

兰根根急了：“这才是胡嚼狗尾巴蛆啦！我和‘船长’还有不敢去的地方？真是的！你要有什么好主意就快说，拿什么劲呀！”

马小兔说：“我爸爸是国家探险队队长，他们这次来是去哪儿探险，你们知道不？是要到神秘的原始森林——神林架去，为了抓大野人哩！”

“哈哈！原来你刚才说的那个伟大的秘密就是野人呀？嘿，这都是迷信，那些老年人说着唬小孩子的，说什么神林架里有神有鬼，树都成了精，能吃人。还有大野人，满身红毛，专爱吃人心，说得有鼻子有眼的。嘿嘿！谁信那个……”

“船长”却不是这样看。他打断了根根的话，兴奋地说：“不！根根你错了，小兔这个主意，可太棒了！唉唉，瞧我，早该想起这个地方来了。根根，野人可不是迷信。我看好多书上都提到过‘野人’，世界上有好多国家都有哩。北美洲有一种传说的野人叫……叫什么来着？对！叫‘萨斯夸之’，意思就是‘大脚人’。喜马拉雅山地区的野人叫‘雪人’。在高加索和蒙古也

发现过野人。它们能直立行走，满身披着棕色的长毛，手臂很长，腿很短。更奇怪的是，这种野人竟然能象骆驼那样，用肘和脖子支持身体，胸部贴地，双手放在脖颈后面睡觉哩。”

兰根根听得不知不觉地吐出了舌头，伸得老长老长地，半天缩不回去，连声说：“乖乖！真的呀？”

“谁还骗你不成！”

兰根根又问：“那，世界上从来没有人抓到过这些野人？”

“船长”沉思地说：“世界上有成千上万的人都想探索‘野人’的秘密，可是到现在为止，谁也没有解开‘野人’之谜。”

“太好了！”兰根根听了，高兴得叫起来，“我们要是能抓住野人，说不定还能轰动全世界哩！”

马小兔兴奋地说：“对！我们就去那儿远征，开进神秘的原始森林神林架去抓野人！你看吧，我爸爸他们的探险队要到九月份才能进山，我们干脆抢在他们头里，首先抓住野人。也省得让国家再派我爸爸他们的探险队进山了。”

“恐怕不行吧！”“船长”沉思着摇摇头说，“要是能抓住野人，揭开野人这个谜，那当然太棒了！但是，‘神林架’那片大山区，是无边无际的原始森林，什么样凶猛厉害的野兽没有呀？光凭我们几个人，就这样赤手空拳的，连支枪都没有，想进山抓野人呀？没那么容易！恐怕抓不到野人不说，弄不好连小命都搭进去哩！”

“这就得求着我了。”兰根根一拍巴掌，神秘地眨了眨眼睛，“我爷爷上山采药的时候，经常背着一支猎枪打猎。乖乖，那猎枪可棒极了。装上火药，灌上铁砂，‘轰’的一枪，能打死

“头大象。”“船长”和马小兔都觉得兰根根吹得有些过火，但现在有求于他，也不好讥笑他。“现在，我爷爷岁数大了，不再进山打猎，就把猎枪藏在我家阁楼上了。只要你们同意去神秘的原始森林抓野人，我豁出去挨顿揍也要把枪偷出来。”

马小兔问：“根根，有子弹没有？”兰根根一拍胸脯：“没问题，全包在我身上了！火药和铁砂子满满一大包哩。”“船长”还是摇摇头说：“要是遇上野人怎么办？用猎枪打？那还不把野人打死了！要是不用猎枪，赤手空拳去抓，你能对付得了野人？这个事儿解决不了，什么都是白扯！”

从来不知忧愁的兰根根也挠起头皮来。马小兔犹豫了一会，吞吞吐吐地说：“要是……如果……如果你们实在没有别的办法，那……那，我试试看吧。但是……”

兰根根不满地瞪了马小兔一眼：“瞧人家急成这样，你有什么高招儿，就拿出来呗！干吗吞吞吐吐的？”“船长”说：“小兔，有什么好办法，你先讲出来，我们大家一块商量商量。”

马小兔思索再三，下了决心：“是这么一回事。我爸爸房里有专抓大野人用的麻醉枪和子弹，我能偷出来。有这玩艺儿，抓野人就不用犯愁了。”兰根根一听还有比他的猎枪更好的武器，不高兴了：“你

别神吹！我就不信，麻醉枪比我的猎枪还棒！”

“根根，我一点都没吹，真的！”马小兔认真地向兰根根解释：“前年，我爸爸他们探险队去西双版纳的原始森林抓野象。那野象个头又大，脾气又暴，发起怒来，用鼻子一卷，几十丈高的大树便被它连根拔起，扔出几十米去，更别说人了。开头，我爸爸他们怎么也制服不了野象。后来，探险队的一位叔叔研究出这种麻醉枪，装上象医生打针用的针头一样的麻醉弹后，一枪打在野象身上。那野象开头还欢蹦乱跳的，后来就象吃了安眠药一样，趴在地上睡着了。我爸爸他们就冲上去，趁它昏睡的当儿给它绑上铁索链，捆在拖拉机后面。等它醒过来以后，已被捆得死死的，一点坏招都使不出来，只得老老实实跟在拖拉机后面走回来……”

兰根根听迷了，连声说：“真棒！真棒！”

“船长”也兴奋地说：“对！有这玩艺儿就行了。碰到野人，一枪把它麻醉倒，然后再冲上去捆起来，任什么样凶狠玩命的野人也逃不掉的！”

兰根根也高兴了，忙问：“小兔，你能偷出来吗？”

“偷是肯定能偷出来的。只是这枪是公家的，爸爸又对我这样相信，连门都不锁，我要是偷了，是不是有点不大好？”

“嘿！”兰根根着急地咂着嘴，“枪是公家的，我们干的也不是私事呀！还不是为了替国家作贡献！借公家的枪为公家，这还有什么不好的，回来向你爸爸好生解释一下不就行了嘛！”

马小兔一咬嘴唇：“好！为了我们这次伟大的行动，我豁出去了，偷！”